

# 大灣區仲裁研討會

## 跨境爭議解決策略選擇：條款談判與仲裁地選擇

### 日期

2021年9月28日（星期二）

### 時間

14:30-17:00

### 地點

香港參會：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7樓SCIAHK會議廳  
 深圳參會：深圳福田區深南大道2012號深圳證券交易所41樓SCIA會議廳

### 語言

中文

### 聯合舉辦

SCIA | 深圳国际仲裁院  
Shenzhen Court of International ArbitrationSCIAHK | 華南(香港)國際仲裁院  
SOUTH CHINA INTERNATIONAL ARBITRATION CENTER (HONG KONG)

### 支持機構



香港中國企業協會 法律專業委員會  
 THE HONG KONG CHINESE ENTERPRISES ASSOCIATION  
 LEGAL AFFAIRS STEERING COMMITTEE

### 議程

#### 主題：跨境爭議解決策略選擇：條款談判與仲裁地選擇

#### 開場致辭

王桂壘 華南（香港）國際仲裁院執行主席、深圳國際仲裁院理事

#### 聯席主持人：

李雄風 華南（香港）國際仲裁院副秘書長、董事局秘書

遲文卉 深圳國際仲裁院國際合作與發展處法律顧問

14:30-14:35

#### 開場致辭

14:35-15:35

#### 主題發言（一）：跨境商業合同談判中的痛點： 合同管轄法和爭議解決方式的選擇及相關條款的起草

#### 演講內容：

- 合同管轄法的選擇及條款的起草
- 合同爭議解決方式的選擇
- 仲裁及境外訴訟條款的起草
- 其他特殊爭議解決條款

主講人：葉微娜 科偉史密夫斐爾聯營辦公室資深國際顧問

15:35-15:45

#### 互動交流

15:45-16:45

#### 主題發言（二）：跨境商事爭議解決中仲裁地的比較與 選擇——兼談香港作為優選地以及內地仲裁的最新發展

#### 演講內容：

- 以案例分析入手探討香港作為仲裁優選地
- 從實務角度剖析香港仲裁法律框架：《仲裁條例》  
《紐約公約》《內地與香港相互執行仲裁裁決的安排》  
《內地與香港就仲裁程序相互協助保全的安排》  
等的優勢和特點

主講人：劉洋 希德律師行香港辦公室合夥人

16:45-17:00

#### 互動交流

### 嘉賓簡介

#### 王桂壘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王桂壘律師現任華南（香港）國際仲裁院執行主席，華南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深圳國際仲裁院）理事，亦為香港律師會仲裁委員會主席，也是該律師會前會長。他是香港國際仲裁中心前任主席，現為該會名譽主席。他是香港仲裁師協會及環太平洋國際律師會前會長。王律師是現任稅務上訴委員會主席、版權審裁處前主席、財務匯報局及香港商界會計師協會顧問、金融糾紛調解中心紀律委員會前主席、機場保安有限公司和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現任董事。王律師於1980年代分別取得香港及英國執業律師資格。先在香港律政司署擔任高級律師，後在一所英資及美資律師行擔任主理合夥人，他現時是王桂壘律師行主理人。



#### 葉微娜 科偉史密夫斐爾聯營辦公室資深國際顧問

葉微娜律師的主要執業領域為跨境商業爭議和國際仲裁。她具有中、英（英格蘭與威爾士）兩國雙重執業律師資格，在史密夫斐爾律師事務所的倫敦、香港、北京和上海辦公室擁有超過十年的工作經驗，並於去年加入了史密夫斐爾在中國大陸的聯營律師事務所——上海市科偉律師事務所。葉律師擅長處理複雜的跨境和涉外商業爭議的防範和解決。她經常協助中外客戶處理和解談判、國際仲裁、跨境訴訟以及商業調解等案件，並曾在眾多香港和境外的國際仲裁以及境內的涉外仲裁案件中擔任案件代理人。葉律師的重點執業領域包括電信、製造、能源、基建和酒店等行業，以及涉及並購交易、合資企業及其他商業合同的爭議。



#### 劉洋 英國希德律師行香港辦公室合夥人

劉洋律師擁有香港、英格蘭及威爾士和中國的律師執業資格。他的主要職業領域是商事訴訟和國際仲裁業務。他在處理國際商業爭議方面具有豐富經驗，主要包括國際貨物買賣和貿易以及大宗商品、能源和離岸工程、航運與造船、股東及股權相關糾紛、國際投資（特別是涉及“一帶一路”項目）、商業欺詐、執行國際判決和仲裁裁決等領域。他在眾多香港政府諮詢機構中擔任委員，包括仲裁推廣諮詢委員會、調解督導委員會、第三者資助仲裁及調解的諮詢機構、航空發展及三跑道系統諮詢委員會、香港海運港口局、上訴委員會（房屋），以及人事登記審裁處審裁員。



掃碼參會



大灣區仲裁研討會  
 跨境爭議解決策略選擇：條款談判與仲裁地選擇